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隨同本招股書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

- (a) 白色、黃色及綠色申請表格；
- (b)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同意書」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c)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我們的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各份重大合約副本；及
- (d)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調整聲明。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由本招股書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內的正常營業時間裡，在香港中環環球大廈22樓李偉斌律師行可供查閱：

- (a) 公司章程（中文版）；
- (b) 「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
- (c)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調整聲明；
- (d) 「附錄二－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載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有關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
- (e) 由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君致律師事務所發出的有關本集團一般事務及物業權益的中國法律意見；
- (f)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我們的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合約；
- (g)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本集團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 (h)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同意書」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i)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董事及監事的進一步資料－董事及監事合約詳情」所述的服務合約；及
- (j)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特別規定》及《必備條款》連同其各自非官方英譯本。